

##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7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与会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关于审议〈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由瑞凯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由瑞凯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 二、《关于审议〈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因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规定，新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 （一）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由瑞凯

委员：欧辉生、张剑兴、夏立军、卞永明

#### （二）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由瑞凯

委员：王成、张华、卞永明、杜文莉

####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华

委员：张剑兴、夏立军、杜文莉

#### **（四）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夏立军

委员：张华、卞永明、杜文莉

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 **三、《关于审议〈聘任公司总经理（总裁）〉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欧辉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上述议案相关内容。

欧辉生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 **四、《关于审议〈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同意聘任朱晓怀先生为公司执行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刘峰先生、张健先生、陆汉忠先生、沈秋圆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山建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和总工程师；李瑞祥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副总裁）和总经济师；孙厉先生为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首席合规官。（简历详见附件 1）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同意上述议案相关内容。其中，关于聘任朱晓怀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已经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五、《关于审议〈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董事欧辉生、朱晓怀、王成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鉴于《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批激励对象名单》中确定的 1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属于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范围，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和激励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由 346 名调整为

345 名，拟授予的股票期权总量不变，仍为不超过 7,902.53 万份股票期权。其中，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7,573.00 万份调整为 7,523.00 万份，预留权益数量由 329.53 万份调整为 379.53 万份。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上述议案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0）。

#### 六、《关于审议〈向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欧辉生、朱晓怀、王成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董事会同意向 345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7,523.00 万份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为 2024 年 6 月 17 日，行权价格为 3.31 元/股。

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上述议案相关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向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31）。

特此公告。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18 日

附件 1:

1、朱晓怀：1969 年生，男，MBA 硕士，高级会计师。1991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航道局东方疏浚工程公司财务科科员、副科长，上海航道局计划财务处副处长，财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财务部经理兼纪委委员，中交上海航道局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党委常委。现任公司党委常委、董事、执行总经理、财务总监。

2、刘峰：1971 年生，男，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高级经济师。1995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中国交建工贸部工贸二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处长，中国交建装备制造海洋重工事业部处长、事业部总经理助理，中国交建装备制造海洋重工事业部副总经理、科学技术装备部副总经理、总工办副主任，中交集团暨中国交建科学技术与数字化部（总工办公室）副总经理（副主任）。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裁。

3、张健：1969 年生，男，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港口机械制造厂齿轮箱分厂技术员、厂办副主任、厂长助理；上海港口机械制造厂配套件分厂总经理；上海港口机械制造厂副厂长、党委委员；上海港机重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振华重工经营办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公司党委常委、副总裁。

4、山建国：1964 年生，男，本科，高级工程师。1988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上海港口机械制造厂技术员，公司机械办工程师、主任工程师，设计公司设计四室总经理、副总工程师、机械办副主任、主任，预算考核部经理、陆工院院长，公司总裁助理，2015 年 2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总工程师。

5、李瑞祥：1975 年生，男，本科，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历任上海港口机械制造厂张家港基地技术工艺部主管、制造部见习经理、质保部经理；上海振华重工质检公司项目主管、室经理、质量安全办副主任、机械配套基地副总经理、总经理、党支部书记、公司副总经济师、预算考核部总经理、物资设备采购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总经济师。

6、孙厉：1972 年生，男，EMBA 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公司经营部项目主管、副经理，经营办副主任、离岸办主任、总经理助理、公司副总裁、董事。现任公司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首席合规官。

7、陆汉忠：1975年生，男，本科，工学学士，正高级工程师。1997年7月参加工作，历任公司工艺部主管、工艺部副经理、长兴基地副总经理、长兴基地总经理、公司副总工艺师兼工艺部经理、钢结构事业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公司副总裁、总工艺师。

8、沈秋圆：1977年生，女，本科，经济学学士，高级经济师。1999年8月参加工作，历任公司经营部项目主管、经营办项目管理部总经理、港口机械经营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济师、投资集团总经理、战略发展部总经理、营销总部总经理、公司总裁助理。现任公司副总裁。